

面板微學程規劃書

設置單位：光電工程系

微學程名稱		面板微學程 / Display Panel micro courses						
宗旨/教學目標		(1) 規劃就業銜接為導向，以顯示面板相關科技作為跨領域之課程組合，進行具體的人才培育以符合業界需求。 (2) 修畢微學程之學生，可優先考慮至跨領域光電科技廠實習，養成具有實作力及就業力之專業人才，將來可為該業界所用。						
課程規劃								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課程編碼	必/選	學分/小時	開課單位	年級/學期		備註
						上	下	
基礎課程 (至少一門)	物理(二)	1401041	選	3.0/1	機械系	1		
					能源系			
					技優領航專班			
					電機系			
					電子系			
					材資系(材料組)			
					材資系(資源組)			
					土木系			
					機電學士班			
					電資學士班			
		1401045			光電系			
		3201020			化工系			
		4401043			車輛系			
	5901212			資工系				
	電磁學	6502003	選	3.0/1	光電系	2	2	
	幾何光學	6502006	選	3.0/1	光電系	2		
	波動光學	6502105	選	3.0/1	光電系		2	
進階	顯示科技原理與實務	6504586	選	3.0/1	光電系	4		

課程 (至少一門)	平面顯示器	6504548	選	3.0/1	光電系	4	
	液晶顯示器驅動電子學	6504542	選	3.0/1	光電系	4	
	智慧顯示與感測含實習(I)	6503312	選	3.0/1	光電系	3	
	智慧顯示與感測含實習(II)	6503313	選	3.0/1	光電系	3	
	雷射原理及應用	6504092	選	3.0/1	光電系	4	
	雷射工程	6504561	選	3.0/1	光電系	4	
總整課程 (至少一門)	實務專題(一)	3113710	選	2.0/6	電機系	3	與面板有關之專題
		3603009		2.0/6	電子系		
5903204		1.0/2		資訊系			
6503010		1.0/3		光電系			
實務專題(二)	3114703	選	2.0/6	電機系	4	3	與面板有關之專題
	3604004		2.0/6	電子系			
	5903208		1.0/2	資訊系			
	6504002		1.0/3	光電系			
應修學分數						至少 8 學分	

一、微學程設置定義：

微學程課程設計，可包含基礎課程、核心課程及總整課程：

- A. 基礎：涵養學生基礎學科知能，進行問題探索與引發學習之動機，為發展後續核心課程基礎。
- B. 核心：融入專業核心知識與技能之基礎研究與進階實務，以累積整合經驗之課程。
- C. 總整：整合基礎學科及專業核心知識，運用問題分析能力進行實作與相關應用，以深化所學並穩顧完整學習歷程，建立未來銜接升學及就業。

二、擬取得本微學程證明之學生，**基礎課程、核心課程、總整課程各應修習至少一門，應至少修畢 8 學分。**

三、**修讀對象為本校非光電工程系之各學制學生。**

四、如有未列於上述課程規劃書之相關課程，請務必事先與學程聯絡人確認是否可進行學程學分認可。

五、各課程開課於上/下學期或開課與否，以各學期實際開課狀況為準。

六、大學部學制以上學生如擬上修與加修課程依本校「學生選課辦法」規定。

七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「學程實施辦法」及「面板微學程」施行細則辦理。

※微學程設置主責單位：光電工程系

※微學程聯絡教師：

所屬系所	姓名	E-mail	電話
光電工程系	楊恆隆老師	yangh@ntut.edu.tw	分機 4638

※ 本學程業經 113 年 5 月 3 日校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通過。